

##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计提商誉及其他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于2019年年度终了对商誉等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发现商誉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对因收购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60%股权及宁波四维尔工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形成的商誉及其他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共29,578.1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宝龙汽车资产组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3,313.28** 万元，计提除商誉外资产减值准备 **219.65** 万元

公司于2016年7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2.4亿元人民币购买李雁来、王明方、罗大军和谢静持有的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龙汽车”）5%、15%、25%、15%合共60%的股权。该收购事项形成商誉21,576.04万元。公司每年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2017年至2018年度已对该商誉计提减值准备8,262.76万元。

鉴于专用车市场竞争加剧和宝龙汽车2019年经营业绩不理想，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对截至2019年12月31日包含商誉的宝龙汽车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发现存在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聘请了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信”）对包含商誉的宝龙汽车资产组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包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20]第097号）。根据评估结论，公司宝龙汽车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金额为13,772.62万元，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含商誉）为36,181.07万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

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应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由于宝龙汽车资产组（含商誉）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且低于的金额超过商誉余额，故需继续对资产组内除商誉外的其他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公司拟据之对宝龙汽车资产组中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13,313.28 万元，对资产组除商誉外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19.65 万元，并计入公司 2019 年度损益，影响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80.21 万元。

## （二）宁波四维尔资产组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6,045.22 万元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上海四维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市江北钶迪机械配件有限公司（原名为慈溪市钶迪机械配件有限公司）、宁波汇鑫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科闻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星瑜投资有限公司、夏军 6 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向美国邦盛支付现金，向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 8 位交易对方合计所持有的宁波四维尔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向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肇庆市高要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深圳安鹏资本创新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截至 2017 年 4 月 21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新增股份发行及上市手续。该收购事项形成商誉 95,413.35 万元。2017~2018 年度，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于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商誉减值情形，未对该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2019 年以来，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汽车市场渐显颓势，国内全年汽车销量同比下滑比例超过 8%。加上中美贸易战升级，对不景气的汽车行业更是雪上加霜。在不利环境下，宁波四维尔现有供货车型产量减少、甚至提前停产，部分供货的新车型推出时间延迟的情况频频发生。虽然经过努力，2019 年经营业绩同比基本持平，但由于汽车行业不景气影响深远，市场预期较为悲观。尤其是国内年初爆发新冠疫情，经济短期停摆，疫情目前在全球蔓延，尚未得到有效控制。这些预计会对宁波四维尔后续业绩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鉴于以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对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包含商誉的宁波四维尔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发现存在减值迹象。按照谨慎性原则，公司聘请了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

信”) 对包含商誉的宁波四维尔资产组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价值进行评估，并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出具了《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宁波四维尔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包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20]第 123 号)。据评估结论，宁波四维尔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为 195,517.45 万元，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含商誉)为 216,919.62 万元。由于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公司据此确认因收购 100% 股权形成的商誉发生的减值为 16,045.22 万元。因此，公司拟对宁波四维尔资产组中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16,045.22 万元，并计入公司 2019 年度损益，影响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45.22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宝龙汽车资产组	宁波四维尔资产组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计提减值前)	36,181.07	216,919.62
可收回金额	13,772.62	195,517.45
拟计提完整商誉减值准备①	22,188.80	21,402.17
拟计提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	13,313.28	16,045.22
拟计提除商誉外其他资产减值	219.65	-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8,262.76	-
计提减值后商誉的账面价值	0.00	79,368.13

注①：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不能超过商誉余额，超过部分计提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 二、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为：减少公司当期利润总额 29,578.15 万元，减少当期净利润 29,578.15 万元，减少当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9,525.43 万元。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宝龙汽车资产组的商誉价值期末留存额为 0 万元，宁波四维尔资产组的商誉价值期末留存额为 79,368.13 万元。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按照谨慎性原则及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能公允

反映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 四、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及其他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商誉及其他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并对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